

校方專用 請勿填寫	
申請編號	



請貼上近照 (最近六個月內)

龍 翔 官 立 中 學
中 一 自 行 分 配 學 位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入讀中一)
申 請 表 格

申請人資料									
英文姓名：					中文姓名：				
出生地點：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性別：		年齡：			教育局學生編號：				
家長/監護人姓名：							關係：		
地址：									
電話號碼（家居）：					（手提）：				
之前曾就讀學校名稱（請從最近期之學校開始倒序填報）：							修讀日期：		

申請人就讀本校之親戚及／或兄姊姓名及入學年份（如有）		
姓名	入學年份	本學年就讀班級

家長／監護人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注意事項：

1. 申請人須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一)至一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或以前親身或郵寄(以郵戳日期為準)交回以下文件至本校辦事處。

- i. 填妥之申請表格及貼上最近六個月近照
- ii. 教育局派發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包括教育局存根、學校存根及家長存根)

如以郵寄方式繳交，家長存根將寄回給家長。

- iii. 最近兩個學年[小五上、下學期及小六]學業成績影印本
- iv. 學業或活動獎狀影印本(如有)
- v. 回郵信封並貼上\$2.0 郵票

結果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以電話及郵寄通知正取學生。

2. 收生準則及比重

- i. 學業成績(30%)
- ii. 操行(30%)
- iii. 課外活動表現(20%)
- iv. 面試表現(20%)

3. 本校會發信予所有已報名同學進行面試。

備註：

本表格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將用以辦理申請學位事宜，本校可能會把這些資料披露予教育局或其他獲授權處理個人資料的學校，用以處理學位分配或其他有關教育的事宜。你必須在本表格提供你的個人資料。如提供的資料不足，本校可能無法處理有關申請。你有權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18和22條及附表一第6原則的規定，查閱及改正個人資料。查閱資料的權利，包括取得本表格/紀錄所載個人資料的副本。如欲查詢有關本表格/紀錄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包括查閱及改正資料，應提交：九龍黃大仙馬仔坑道一號 龍翔官立中學校長 電話：2323 4202